

2014年云南省玉溪市政府工作报告—— 2014年2月20日在玉溪市第四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市长 饶南湖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各位代表审议，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过去一年工作回顾

2013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市人民政府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四届三次全会、市委工作会和市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群策群力作好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招商引资三篇大文章，努力克服宏观经济下行、市场需求不振、卷烟产量下滑、融资环境不佳等困难，扎扎实实转作风，全力以赴抓发展，全市经济社会实现平稳较快发展。全年完成生产总值1102.5亿元、增长10.2%，财政总收入448.3亿元、增长11.1%，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06亿元、增长17.5%，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393.7亿元、增长37.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26.3亿元、增长1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4276元、增长13.5%，农民人均纯收入8925元、增长17%，城镇化率44.1%，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2.8%，城镇登记失业率3.35%，人口自然增长率5.5%，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6%。

（一）产业建设稳步推进，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制定落实省产业建设年3年行动计划实施意见，打好园区经济、县域经济、民营经济三大战役，逐月分析经济运行形势，强化要素保障，突出抓好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发展，结构调整取得新进展，三次产业比重调整为10.2：60.3：29.5。农业农村经济稳步发展。出台高原特色农业发展实施意见，扶持特色优势产业，粮食实现“八连增”，烤烟生产再创新高，油料、花卉、生物药等特色产业稳步发展，农业增加值增长7.2%。围绕增收调结构，畜牧业产值增长7.3%；蔬菜产值增长9.7%，成为种植业第一大产业；种植核桃20.8万亩，林业产值增长7.3%。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流转土地28.5万亩，新平褚橙庄园、琴准酒庄和峨山云茶山庄列为省级庄园，新增22户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71个专业合作社，完成19个“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工业发展稳中有进。制定加快生物医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突出抓好50户重点企业和100个重点项目推进，工业增加值增长8.7%。组建玉溪钢铁集团，抓好重大项目建设，巩固烟草、矿冶支柱产业，卷烟及配套产业增加值增长1.6%，矿冶业增加值增长12.8%。出台加强园区建设的意见，启动大化产业园区建设，红塔工业园区创建为国家新型工业化生物产业示范基地，华宁工业园区进入省级园区，建成标准厂房50万平方米，园区工业总产值增长6.8%。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新增34户规模以上企业，非公经济增加值增长13.2%。第三产业发展加快。加强市场建设，新增71户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3.7%。制定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建设玉溪行动计划和旅游产业3年建设计划，加快推进20个重大项目，旅游总收入增长21.3%。发展金融服务业，贷款增长12.1%。发展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增长34%。入选首批国家信息消费试点城市。

（二）改革创新步伐加快，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在投融资体制改革上求创新，出台推进市属投融资公

司改革发展的政策措施，组建 7 户市属投融资公司，建立完善县区投融资平台，创新融资方式，实现融资 167.7 亿元、增长 24.7%。建立向上争取考核机制，争取上级资金 76.3 亿元。在招商引资工作上求创新，召开招商引资大会，出台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考核奖惩办法，成立 13 个产业招商总局，分解落实目标任务，使用市外国内资金 407.2 亿元、增长 182%，利用外资 6742 万美元、增长 46%，招商引资总额全省第五、增幅第一。在重大项目推进机制上求创新，建立奖惩考核制度，推行被征收土地折价入股、保本付息，引导社会资金进入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领域，开展“转作风、送服务、送承诺”活动，投资增速全省排名由 14 位上升到第 3 位。交通设施建设顺利推进，玉蒙铁路开通运营，昆玉铁路扩能改造项目征地拆迁基本完成，晋江、晋红、呈澄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建成农村公路 331 公里。农田水利建设得到加强，改造中低产田地 22 万亩，完成 9 件水源工程和 54 件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主体工程，建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336 件、“爱心水窖”1.6 万口，解决了 14.4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电力设施不断完善，500 千伏宁州变和 9 个 220 千伏、110 千伏输变电项目建成运行，华宁磨豆山风电项目竣工投产。

（三）城乡建设协调发展，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出台玉溪市城乡规划管理办法和技术管理规定，放开规划建筑设计市场，编制北城新区规划，开展中心城区城市设计，控规覆盖率达 90%，县城规划修编、乡镇街道和村庄规划实现全覆盖。按照“一城四点”新构架，加快中心城区建设步伐，星海国际广场、新天地商业广场开工，泮水塘、高铁新城综合体有序推进。九龙立交、棋阳路二期、康井路、彩虹路、新西河路、烟厂库区专用道路建成通车，平战结合人防工程、红龙路改扩建、雨污管网改造和东部面山生态休闲公园等工程快速推进。开通北片区公交车，新增 8 条公交线路、79 辆公交车，改造 116 个公交站台，新投放 233 辆出租车。制定中心城区城市管理标准，启动标准化试点，新建民房禁止一户一宅。加强城市管理，启动主要街道净化、绿化、亮化、美化、商业化提升工程，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拆除临违建筑 215 万平方米，整治街区 26 条 48 公里。易门、新平、澄江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易门、华宁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县城。江川撤县设区方案上报国务院，通海撤县设市工作启动。维护转户农民权益，完成“农转城”17.4 万人。启动美丽家园行动计划，完成昆磨高速公路两侧村容村貌整治，整合涉农资金，开展 27 个特色民居村试点，黄草坝“美丽彝乡”建设圆满完成。

（四）生态建设成效显著，环境质量不断提升。出台争当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实施意见和 4 年行动计划，召开生态文明建设暨绿化造林动员大会，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调整抚仙湖一星云湖生态建设与旅游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管委会，成立试验区产业督导协调组、“三湖”水污染综合治理督导组，“十二五”项目完工 23 项。争取召开省政府抚仙湖保护治理工作会，抚仙湖进入国家江河湖泊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名录，保护治理思路和成效得到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编制抚仙湖保护治理工程实施方案，启动北岸生态湿地工程、东片区暨“三湖”生态保护水资源配置应急工程，拆除一级保护区至环湖公路外侧 50 米范围内的临违建筑 21.8 万平方米，退田 5632 亩，种植蓝莓 3706 亩。严守“四条红线”，全面清理抚仙湖、星云湖周边项目。星云湖退田 3054 亩，杞麓湖南岸农田废水净化循环利用等 3 项工程完工。东风水库水污染综合整治 19 个项目顺利推进，飞井海水库周边环境整治基本完成。拆除塑料大棚 1.4 万亩。42 名市级领导担任河长，打响“三湖两库”主要入湖河道综合整治攻坚战。推进中心城区“退二进三”，定期发布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中心城区一级空气质量天数增加 24 天。淘汰水泥、冶炼落后产能 50 万吨，节能减排任务圆满完成。路域环境整治成效明显，种植树木 262 万株。完成营造林 40.7 万亩，新增耕地 1.8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 195.8 平方公里。

（五）民生建设全面推进，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加大民生投入，民生支出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74%，10 件实事全面完成。就业保持稳定，新增城镇就业 2.1 万人，扶持自主创业 1.6 万人，培训农村劳动力 3.2 万人、转移 3.1 万人。社保工作得到加强，城乡低保、最低工资、失业保险金标准提高 15%，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提高 12%，建成城镇保障性住房 11842 套，改造农村危房 18804 户，中心城区分配入住公租房 3257 套，建成 670 套溪洛渡水电站外迁移安置用房；实施整乡推进、整村推进等扶贫项目，5 万贫困人口实现

脱贫。教育事业加快发展，启动美丽 100 校园行动计划暨校舍安全工程，创造了全省统建、统筹、统还的“三统一”模式，排除 D 级危房 16.97 万平方米，加固改造 31.8 万平方米，开工率、竣工率均为全省第一；在全省率先把农民工子女纳入营养改善计划范围；妥善解决民办代课教师历史遗留问题，认定率和补偿兑现率全省第一。强化创新驱动，成立首个院士工作站，新增 5 户省级创新型企业，认定 10 户高新技术企业。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新农合人均筹资水平提高至 400 元，参合率达 97.6%；市儿童医院、急救中心启动建设，6 个乡镇卫生院、20 个村卫生室危旧房改造全面完成；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在全省率先启动食品安全县区创建工作。推进“和美家庭”建设，“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比例居全省前列。文化事业得到加强，成功举办第三届中国聂耳音乐（合唱）周和中秋国庆大型灯展，实施 30 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改扩建、5 个文化惠民示范村建设工程，新增国家文物保护单位 4 个，实施直播卫星公共服务“户户通”工程 1.5 万户。承办国际网球巡回赛、全国公路自行车冠军赛，体育事业取得新成绩。完成 691 个村（社区）换届选举工作。建成农村公益性公墓 92 个，新平、元江、易门殡仪馆建成使用。出台推进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示范区建设的实施意见，盘溪示范区和摆依寨等 5 个示范村建设取得实效，宗教领域热点难点问题得到妥善处理。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整治成效明显。“四五”依法治市全面启动，平安玉溪建设深入推进，荣获全国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优秀市，连续 4 年入选中国最安全城市。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红十字、慈善、关心下一代等事业健康发展，外事侨务、统计、供销、双拥、人防等工作取得新成绩。

（六）自身建设全面强化，行政效能不断提高。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结率达 100%，解决率分别为 34.1%、38.7%。完善市政府工作规则、党组议事规则，组织开展集体学法，重大决策听证 114 次。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市级行政审批项目取消 6 项、下放 20 项，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二。推广市级电子政务协同办公系统，重组运营“玉溪网”。深化“四群”教育，广泛开展随机调研，强化督查督办和绩效管理，对违反玉溪市领导干部行政问责办法的 172 人实行政问问责，“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12.5%。强化廉政监察和审计监督，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纠风治乱取得实效。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市委驾驭全局、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中央、省驻玉单位、军警部队关心帮助的结果，是各位老领导、离退休老同志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干部群众攻坚克难、真抓实干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全市上下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各项工作成绩显著。我们深刻地体会到：加快玉溪发展，必须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特别是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同心干事业。必须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敢于冲破阻碍发展的体制机制，善于用改革创新的办法破解发展难题。必须发扬“钉钉子”精神，一锤一锤地敲，一颗一颗地钉，确保每一项重点工作和每一个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必须坚持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全面准确履行政府职能，把加快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协调推进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各项建设。必须树立以人为本思想，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政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妥善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政府职能转变不到位，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之间的边界不清，部分公职人员精神不振、作风不实、执行力不强、工作效率不高，有的甚至吃拿卡要，有损政府形象。二是经济总量偏小，支柱产业单一，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不强，调结构转方式、化解过剩产能任务繁重。三是前期工作滞后，大项目好项目储备不足，行政审批互为前置、效率不高，重大项目推进缓慢，产业招商项目少、投入不足。四是财政增长乏力，融资难度大成本高，浪费现象不同

程度存在，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五是生态环境脆弱，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矛盾突出，生态建设和节能减排任务艰巨。六是城镇化水平低、质量差，管理体制亟待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社会建设薄弱，农村劳动力就业渠道单一，改善民生任务艰巨。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应对、认真解决。

二、2014 年目标任务

2014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一年。当前，世界经济复苏缓慢曲折，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多；国内经济运行存在下行压力，部分行业产能过剩问题严重，结构性就业矛盾、生态环境恶化等突出问题仍没有得到缓解。但我们也具备很多有利条件：国内经济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全省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桥头堡战略和滇中城市经济圈建设，为加快发展带来了千载难逢的机遇；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总体部署，将不断激发内生动力和活力；中央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省委省政府对滇中城市经济圈、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抚仙湖一星云湖生态建设与旅游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等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为加快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我市正处于跨越发展提速期、调结构转方式攻坚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新型城镇化进程中蕴藏着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巨大的内需潜力，特别是全市广大干部群众改革创新、赶超跨越的愿望更加强烈，为加快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一定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对国内外形势的分析判断上来，统一到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把今年作为改革创新年、基础设施建设年、生态文明建设年，充分发挥区位优势，主动融入滇中城市经济圈，进一步巩固烟草、矿冶等传统支柱产业优势，集中各类生产要素，加快培育旅游、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争创发展新优势。

按照省委九届七次全会、省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的统一安排和市委四届四次全会的决策部署，今年市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牢牢把握改革发展这一主题，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坚定不移地实施生态立市、农业稳市、工业强市、两烟富市、文化旅游兴市战略，发展现代服务业，扩大投资消费，强化创新驱动，转方式、调结构、建生态、提质量、增效益、保民生、促稳定，加快建设美丽玉溪，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建议为：生产总值增长 12%以上，财政总收入增长 13%以上，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13%以上，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4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4%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2%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3%以上，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森林覆盖率提高 1 个百分点，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 3.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3%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3%以内，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2%以上。

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我们要坚持改革创新，增强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善于运用“底线思维”，进一步解放思想、凝聚力量，以改革统领全局、促进创新发展。我们一定要全面领会、准确把握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实质，毫不动摇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的关系，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敢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敢于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敢于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锐意推进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文明等各项改革。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中心，切实抓好方向明确、条件成熟的关键改革，着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投融资体制、工业园区实体化、事业单位分类、农村综合改革；全面落实中央、省的部署，有序推进资源性产品价格、财税金融、教育、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社会治理、生态文明等方面的改革，推动各类要素有序自由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让发展成果

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各族人民。

三、2014 年重点工作

今年，要突出抓好 7 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一）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把招商引资作为加快发展的重要抓手，深入开展项目攻坚提速行动，确保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市外国内资金增长 30%以上，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达 550 亿元以上。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完善考核奖励办法，制定实施重大项目市级领导联系推进、项目定期督查推进、外来投资企业和重点项目挂牌保护制度，营造招商引资良好环境。实施 100 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 3 年滚动计划，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链、产业集群招商为突破口，精心组织系列重大招商引资活动，开展以商招商、园区招商、网络招商，提高招商引资实效。建立健全重大招商引资项目“一事一议”审批机制和项目落地督办机制，努力提高项目履约率和资金到位率。强化项目开发和管理，年内储备 5 亿元以上招商引资项目 150 个以上。

发挥投资关键作用。认真贯彻省市解决建设项目落地困难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的意见，严格落实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推进制、跟踪问效制、倒逼制和问责制，继续开展“转作风、送服务、送承诺”活动，突出抓好 77 个年度计划投资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建设，确保续建项目投资计划完成率达 75%、计划新上项目开工率达 60%以上。完善向上争取考核机制，争取上级资金增长 10%以上。创新项目前期工作推进的方式方法，多渠道筹措前期工作经费，完善审批程序，再造流程，实现并联审批、网上审批，为项目业主提供项目审批全程服务，提高服务效率。加强投资项目咨询评估机构建设和管理，确保项目前期工作成熟率达 70%以上。优化投资结构，突出抓好生产性项目特别是工业项目建设，加快推进 50 项续建、50 项新建、50 项前期、50 项招商引资产业示范带动项目，确保非电工业投资 160 亿元以上；减少财政一般性项目投资，加大“三农”、基础设施、民生和社会事业、生态建设等领域投资；制定向民间开放的投资目录，激活民间资本，确保民间投资比重达 60%以上。优化资源配置，规范政府融资公司管理，围绕三年上市目标抓好市抚投公司运营管理，提高其他投融资公司运营能力，确保重大项目建设、城镇化发展等资金需求。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严格举债程序，防控债务风险。加快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修编，制定低丘缓坡试点项目考核机制，抓好 9 个工业、2 个旅游试点项目建设，总结推广征地补偿费折价入股经验，加大存量土地供应力度。

打好基础设施建设攻坚战。加快构建综合交通体系，围绕县县通高速、构筑大通道目标，推进晋红、晋江、呈澄高速公路建设，配合搞好昆玉铁路、玉磨铁路和石红高速公路建设，开工建设红江、江通高速公路，加快通华弥、新临高速和新平河口至元江一级公路前期工作，做好昆玉轨道交通和 2 个通勤机场的规划。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改造中低产田地 14.8 万亩，实施烟叶生产基础设施项目 1.38 万件，配合做好滇中引水工程，开工建设红塔区平滩箐、易门团结等 6 座水库，加快元江鲁布水库等骨干水源工程建设，完成 40 件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建成“爱心水窖”1.2 万口，解决 8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完成元江干流县城段、南溪河和华宁青龙河治理工程。夯实能源基础，加快中石化成品油管道、中石油输油管道、天然气管道等工程建设，抓好 11 个 220 千伏、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确保 3 个建成投产。积极推进夏洒江一级、峨山雨果、华宁老独寨等电站建设。加强沼气设施管护，节柴改灶 5000 眼。

（二）切实加强“三农”工作，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用工业化理念谋划农业发展，推进农业产业向园区化、庄园化、生态化、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方向发展，确保农业增加值增长 7%以上。做强高原特色农业。制定高原

特色农业发展规划，加大结构调整力度，扶持发展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兼容的特色优势产业。稳定粮食生产，加强粮食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控量提质增效，种植烤烟 65.8 万亩，收购烟叶 164.5 万担。加快发展核桃产业，集中连片规划，规范种植标准，强化植后管护，完成种植 18 万亩。新增水果面积 2 万亩。抓好蔬菜、油料、花卉、生物药等特色产业发展。制定畜牧业持续发展规划，扶持发展 10 个养殖小区、20 个专业村、100 户养殖大户，推进 33 个生猪规模养殖场建设，确保畜牧业产值增长 10%以上。

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出台加快农业庄园经济发展的意见，创建 3 个省级精品农业庄园，每个县区启动建设 2 个以上农业庄园。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鼓励工商资本和社会资金投入农业。创新生产经营方式，做强“云菜”、做大“褚橙”，新增 2 个以上农业产业化经营集团。建立以龙头企业、合作社为骨干的新型经营主体，新认定 4 个市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建立覆盖全过程的食品安全监管制度，加强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成市级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和华宁、元江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新认定 10 个“三品一标”农产品。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户住房财产权确权登记颁证，加快征地制度改革，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和交易制度，推动承包土地和林地使用权适度流转。完善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快红光农场改革，推进供销社和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加快“三农”金融改革创新，推进农村“三权三证”抵押贷款，鼓励金融机构向农村延伸，支持发展小贷公司等以服务“三农”为主的民间金融服务机构，推动红塔农合行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

（三）推进工业转型升级，提高发展质量效益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扶持培育重点产业和企业，盘活存量、优化增量、提升质量，改造传统工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确保工业增加值增长 13%以上。加快工业转型升级。配合云南中烟实施红塔集团、红云红河集团“两统一、两整合”改革，加强政策对接，维护玉溪利益。推进卷烟配套产业“二次创业”，打造全国最大的烟草配套产业区。巩固矿冶产业支柱地位，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品结构，推动玉溪钢铁集团实质性整合，争取达到行业规范条件，纳入国家钢铁行业公告范围。围绕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依托现有龙头企业，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培育一批产业链长、附加值高的新兴产业。积极发展石油炼化后续深加工，争取汽车、通用航空产业布局玉溪。加快易门 30 万吨重型钢构、蓝晶科技 LED 衬底片产业化、韵雅药用黄腐酸生产、100 万千瓦风能发电等项目建设，形成新的产能。支持企业技术改造，转化一批科技成果，认定 5 户高新技术企业、5 个重点实验室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下决心化解过剩产能，加快中心城区、县城“退二进三”和企业搬迁入园，淘汰钢铁落后产能 117 万吨、水泥落后产能 28 万吨，关闭造纸企业 14 户、实心粘土砖企业 30 户。

加快园区建设发展。抓好工业园区规划修编，创新开发建设模式，推进园区实体化改革。制定园区建设管理考核办法，在高新区、研和工业园区、大化产业园区设立土地储备分中心，收储土地 2 万亩，完成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20 亿元以上，建成标准厂房 50 万平方米，利用市外资金 100 亿元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0%以上。加快大化产业园区规划建设，引进一批企业和项目，推动产业聚集发展。用足用好玉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策，支持高新区拓展空间、做大做强，完善九龙片区配套基础设施，盘活南片区闲置土地，加快龙泉片区开发建设，推动“一区多园”发展，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主动参与滇中产业新区建设，搞好规划衔接配套，加快易门资源枯竭城市转型步伐，支持创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县，实现可持续发展。

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召开民营经济发展大会，制定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确保增加值增长 16%以上。

推行负面清单管理和工商登记“零成本”注册，减轻小微企业负担。加快研和中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实施成长型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和创业培育工程，争取3户以上中小企业进入大企业行列，20户以上小微企业纳入规模以上企业。加强与深圳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合作，抓好10户挂牌企业发债，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挂牌融资。鼓励企业发行集合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

（四）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提高第三产业比重

制定贯彻云南省加快服务业发展3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以IT产业和旅游业为重点，加快发展服务业，确保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3%以上。

加快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建设。按照省委省政府打造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建设抚仙湖一星云湖生态建设与旅游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的重大战略部署，发挥资源和区位优势，把旅游产业作为调结构转方式的重要产业来抓。组建旅游发展委员会，编制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玉溪板块规划。加快澄江寒武纪乐园、仙湖锦绣、仙湖山水等重大项目建设，开发生态、休闲、康体、度假等高端旅游产品，推动试验区建设发展。完成3家高端度假酒店建设，引进国际知名酒店经营管理。开通红塔区至晋宁、易门、峨山乡村生态环线公路，发展昆明至玉溪生态观光自驾旅游。加快玉溪庄园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新平民族文化旅游产业园建设，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开发一批具有玉溪文化特色的旅游商品，打造秀山历史文化、玉溪灯会、新平樱花城、元江冬季旅游度假等品牌。抓好旅游小镇、特色旅游村建设，加快乡村旅游提档升级。推动旅游联合促销联盟建设，严格执行法律法规，规范服务，确保旅游收入增长16%以上。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研和综合物流园区、玉溪国际物流商贸加工示范园区规划建设，引进一批有实力、国字号知名物流企业，积极发展现代物流业。争取云计算产业布局玉溪，抓好“智慧玉溪”信息化应用项目建设，着力培育IT产业，提高信息化水平。加快金融改革创新，加强银企、银园、银政合作，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发展普惠金融，确保新增贷款90亿元以上。认真落实加快餐饮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打造地方餐饮品牌。做好住房保障和市场调控工作，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健康服务业和养老服务业，规范发展家政服务。培育监理、审计、评估、咨询等中介组织，推广网络增值、电子商务、连锁经营等新型服务，开拓楼宇经济。做好商贸流通企业“纳限”工作，支持限额以上企业做强做大。

努力扩大城乡消费。加快得胜商业中心等专业市场建设，改造升级通海蔬菜批发市场，建设华宁柑桔交易中心，抓好2个配送中心、1个乡镇商贸中心建设，建成10个社区农超便利店，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促进城乡消费。鼓励农产品营销企业到市外设立直销中心，推动农超对接、农校对接、农企对接。引导住房、汽车等消费健康发展，培育信息、教育等消费热点，促进消费结构升级。做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试点城市工作，完成再生资源分拣、拆解、集散交易中心建设。加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努力扩大进出口规模，确保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5%以上。

（五）统筹城乡协调发展，推进新型城镇化进程

准确把握经济社会发展自然演进过程，遵循城镇化发展规律，坚持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做大中心城区、做优县城、做特集镇、做美乡村，构建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努力建设美丽城镇和美丽乡村，确保全市城镇化率提高到46.1%。

提升规划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城乡一体、四化联动、尊重自然、传承文化、绿色低碳、低冲击开发等理念，科学确定城镇功能、开发边界、空间形态。全面放开规划设计市场，完善提升城镇体系规划、城

市总体规划、重要片区重要节点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乡镇和村庄规划，充分利用现有山水林田湖等独特资源，让城镇融入自然，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合理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统筹基础设施和公共资源配置，引导城乡协调发展，让农民进得来、留得住、能发展。引入现代城市元素，延续历史文脉，统筹地上地下，推广新型建材，让城市亮起来、绿起来、美起来。引入规划三维辅助审批系统，开展标识系统规划设计，完成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防灾减灾、道路竖向设计等专项规划编制。加强城乡规划法普及宣传，严格规划管理，强化规划执行力，维护规划严肃性，一任接着一任干、一张蓝图干到底。

加快中心城区建设。围绕建设区域性中心城市和中心城区“一城四点”空间布局，加快北城新区规划建设。坚持产城融合、市场运作，加快新天地商业广场、星海国际广场、泮水塘等城市综合体建设，确保完成投资 100 亿元以上。放宽市场准入条件，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等领域。抓好红龙路改扩建、玉山一路二路等项目建设，确保平战结合人防工程、高仓立交和北城梅园立交改扩建工程建成投入使用。完善城市公交始末站规划，优化公交线路，推进城南城北客运和公交换乘中心建设，提高公交出行分担率。完成东部面山生态休闲公园、玉溪植物园一期建设和雨污管网改造。完成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城市示范工作。巩固拆临拆违成果，完善市政设施，继续开展重点街区整治，彻底改变有路无灯、无人行道状况。制定相关政策，强化城市标准化管理，严格执行云南省玉溪城市管理条例及配套管理办法，推广应用数字玉溪地理空间框架建设成果，改造升级数字城管，推进城市管理网格化、精细化、信息化。创建全国智慧城市、信息惠民示范城市。

推进县城和重点集镇建设。完成江川撤县设区，推进通海撤县设市，加快“三湖”生态城市群建设。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推进实用型、精致型、特色型城市综合体建设，加快县城扩容提质和重点镇建设，发展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的美丽城镇。制定乡镇规划建设 3 年行动计划，以“三湖”周边和国道省道沿线为重点，启动 20 个美丽乡镇建设。大力发展城镇经济，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放开建制镇和县城落户条件，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开展“农转城”示范城市建设，新增城镇人口 8 万人以上。创新县城、重点镇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机制，抓好华宁、易门等 5 个县城供水设施建设改造，加快 13 个省级特色小镇“一水两污”设施建设。支持新平和元江创建国家园林县城、通海和峨山创建省级园林县城。

建设美丽乡村。实施美丽家园行动计划，政府引导、农民主体、突出特色、因地制宜，以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环境卫生整治、特色民居建设为重点，完成 200 个特色民居村建设。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规范农村建房行为，鼓励开展迁村并点试点。建立财政投入和考核机制，完善“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置”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置体系。

（六）加大环境保护力度，争当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

坚持在发展中保护、保护中发展，编制生态文明建设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完善生态补偿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实施生态补偿保证金制度，靠制度保护生态环境。统筹山、水、林、田、湖、气综合治理，争当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争创中国人居环境奖、联合国人居环境奖，守护绿水青山、留住蓝天白云，建设美丽玉溪。

加强湖泊保护治理。认真贯彻抚仙湖、星云湖、杞麓湖保护条例，严格执行沿湖 4 县生态建设目标任务考核办法，降低 GDP 考核权重，强化生态资产和生态指标考核，加快推进“三湖”周边绿色转型发展，确保抚仙湖水质保持 I 类，星云湖和杞麓湖水质有所好转。全面落实省政府抚仙湖保护治理工作会精神，采取沿湖截流断污水、面山绿化增植被、河道湿地流清水、人口外迁扩新城、依法治湖严监管等举措，全

力打好抚仙湖保护治理攻坚战。全面推进抚仙湖水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项目2年行动计划，抓好15项主要河道综合整治和截污治污工程实施，确保规划项目全部开工、投资完成率达80%以上。着力实施“四退三还”工程，克期完成东片区暨“三湖”生态保护水资源配置应急工程，加快北岸生态湿地工程建设。开展抚仙湖水污染综合防治成套技术研究。加速农业结构调整，控制农业面源污染，种植蓝莓3000亩，完成塑料大棚拆除任务，取缔径流区规模养殖，启动25度以上坡耕地退耕还林。借鉴抚仙湖保护治理的经验和做法，认真落实星云湖、杞麓湖水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争取召开省政府星云湖保护治理工作会，实施重点村落污水治理、东西大河污水治理、退田还湖等重点工程，抓好杞麓湖环湖截污治污等5项工程建设，确保通海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等3项工程完工。完成东风水库10个水污染综合整治项目，巩固飞井海周边环境治理成果，完成九溪河一期整治，提高原水质量。调整完善河长责任制，完成10条以上主要入湖河道整治任务，形成治理保护长效机制。

加强森林玉溪建设。启动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深入推进天然林保护、防护林、石漠化治理等生态工程建设，大力实施重要交通沿线、“三湖”周边、城镇面山和村庄周边绿化造林，种植适栽树种1600万株，完成营造林38.8万亩，加强护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基本形成绿色生态走廊和绿色生态屏障。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整治和监管。

加大减污减排力度。加强大气污染治理，开展PM2.5监测，强化玉钢、玉昆、汇溪、仙福等钢厂脱硫设施运行监管，淘汰关闭7座炼铁高炉、2条水泥生产线；加强建筑工地、重点路段散体物料运输管理，原则上禁止750千克以上载货汽车进入中心城区，减少尾气、粉尘、噪音等污染；实施机动车黄牌管理，完成机动车尾气检测线建设，加强尾气治理，不达标的坚决淘汰；取缔中心城区燃煤锅炉和城区周边秸秆焚烧，提高城市空气质量。推广使用清洁能源，新建城市燃气管道47公里，力争天然气用量达4410万立方米。启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制定综合治理规划，开展土壤污染治理，推广配方施肥和秸秆还田，改善施肥结构。新增耕地1.5万亩，治理水土流失190平方公里，实施大型地质灾害防治项目5个以上。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环评和“三同时”制度，审核验收50户企业清洁生产，完成79个减排项目；深入开展环保专项行动，抓好重金属、危险废物监管和污染防治，强化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和实时监控。

（七）全面加强社会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期盼，加大民生投入，办好惠民实事，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织好保障民生安全网。

坚持为民办实事。以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和退役军人为重点，实施积极就业政策，落实小额担保、“贷免扶补”等政策，加强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以创业带就业，促进各类群体充分就业，城镇新增就业2万人，农村劳动力培训2.1万人、转移1.8万人。推广政府购买服务，能由社会组织承担的公共服务与管理事项，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管理和服务。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和失业、工伤、生育保险标准，提高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医疗待遇水平。提高新农合、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筹资标准，探索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一体化。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完善临时救助制度，提高城乡低保补助标准。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加强老年活动基础设施建设，改扩建10个乡镇敬老院，建成50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00个农村幸福院。加大产业扶贫、信贷扶贫力度，完成浦贝整乡推进扶贫任务，加快者竜和通江甸整乡推进扶贫，新争取省级整乡推进扶贫项目2个、整村推进项目200个，确保5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推进公租房、廉租房并轨运行，以棚户区改造为重点，新建城镇保障性住房8687套，改造农村危房1.1万户。加强市场监管和价格监测，做好重要生活必需品储备，加快平价商店建设，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保障低收入人群基本生活。深化殡葬制度改革，完成玉溪殡仪馆搬迁和通海、江川、澄江、华宁殡仪馆建设，加快农村

公益性公墓建设，引导社会力量建设经营性公墓，科学划定火葬区域，确保火化率达 47.8%。继续办好 10 件惠民实事。

全面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出台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政策措施，加快推进教育治理能力现代化，鼓励社会力量办学，扶持普惠性幼儿园发展，学前教育入园率达 93%以上，抓好国家中小学质量综合评价改革试验区试点，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育公平。制定实施普通高中教学质量奖励办法，抓好特色职业教育和骨干专业建设，扩大优质教育覆盖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美丽 100 校园行动计划暨校安工程，全面启动职教园区建设，加快数字校园建设，抓好市委党校改扩建，支持玉溪师院、农职院、技师学院建设发展。实施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引进一批高端人才，用事业留人、感情留人、待遇留人。实施新一轮创新型玉溪行动计划，实施好厅市科技会商项目，申请专利 700 件、授权 300 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改革，扩大卫生信息化互联互通，抓好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加快市医院改扩建、市急救中心、市儿童医院建设，启动北片区新医院建设，完成 7 个乡镇卫生院和 10 个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健全完善市县乡村食品药品监管体系，确保食品药品安全。适时启动“单独两孩”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深化文化管理体制，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弘扬聂耳精神，积极发展多样性旅游文化、绿色生态文化、民族特色文化。启动澄江化石地世界遗产保护立法工作，加快澄江化石博物馆建设。繁荣文艺创作，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搞好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加强重点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进陶瓷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创建中国楹联文化城市。推动有线电视进村入户，抓好广播电视无线覆盖工程。实施全民健身条例，出台加强体育工作的意见，做好省第十四届运动会备赛参赛工作。开展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加强外事侨务、保密、档案、史志等工作，重视发展妇女儿童、残疾人、红十字等事业。抓好地震、地质、气象等灾害防治，提高防灾减灾能力。

创建平安玉溪。抓好“六五”普法，推进“四五”依法治市，建设法治玉溪。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改进社会治理方式，提高社会治理能力，以完善社区服务体系为突破，抓好社会组织的培育引导、规范管理和健康发展，加强社区自治和社区服务，完善村（社区）基础设施。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抓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支持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加快发展。完善主要领导大接访机制，推行部门联合接访和市县乡三级视频联合接访，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健全完善应急预案，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能力。加快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创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加强网络管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打好禁毒防艾人民战争，争创全国“长安杯”。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抓好武警支队迁建，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推进军民融合发展。

各位代表！建设为民务实清廉政府，是我们完成今年各项繁重任务的重要保障，也是全市各族人民的热切期盼。我们一定坚持依法行政，维护宪法和法律的权威，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的民主监督，高度重视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支持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检察院独立行使检察权，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制度创新，健全完善审批考核、财政支付、公共服务等方面的制度，推进决策、管理、服务、结果“四公开”，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阳光运行，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水平。我们一定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认真履行地方政府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职责，把该放的权力放到位，把该管的事管起来，让政府“有形的手”该做什么更加清晰；深入推进政企、政资、政事、政社分开，让市场“无形的手”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稳步推进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规范化。实施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财政预算制度，把更多财力用在改善民生、促进发展上。我们一定狠抓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实施办法，发扬“认真”精神，严肃政治纪律、工作纪律、财经纪律、生活纪律，着力整治“四风”。坚持领导干部

随机调研，完善直接联系和服务群众制度，察民情、解难题、办实事。完善发展成果考核评价体系，严格落实领导干部问责办法和加强问责工作实施意见，强化督查问责，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我们一定加强廉政建设，贯彻执行中央惩治和预防腐败五年规划，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国库集中支付，严控“三公”经费，严控机构编制，严禁新建楼堂馆所，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

各位代表！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改革发展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奋力夺取玉溪跨越发展新胜利！